

晋州市行政审批局文件

晋行审环〔2026〕18号

晋州市行政审批局 关于石家庄丹研日化有限公司年生产气泡膜 2000吨、快递袋1000万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的批复

石家庄丹研日化有限公司：

你公司所报送《石家庄丹研日化有限公司年生产气泡膜2000吨、快递袋1000万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申请材料收悉。根据河北坤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石家庄丹研日化有限公司年生产气泡膜2000吨、快递袋1000万个项目环境影响技术评估报告》坤蓝·评估[2026]晋环005号，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河北省石家庄市晋州市小樵镇西旺村东胜大街与田祁路交叉口东行300米路南，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115度07分35.584秒，北纬38度06分16.110秒。总投资150万

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主要设备：搅拌罐 3 个，吹膜机 3 个，制袋机 3 个，冷却水槽 1 个。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厂年产气泡膜 2000 吨、快递袋 1000 万个。

二、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连同本批复一并作为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三、建设单位要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我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一）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熔融吹膜、复合、制袋复合废气和无组织废气。

熔融吹膜、复合、制袋复合废气经集气罩和软帘收集后由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最终由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未收集的废气，项目通过车间密闭等措施控制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设备冷却水和职工盥洗废水。

设备冷却水循环利用，不外排；职工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内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及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项目通过采取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采取基础减振及建筑隔声等措施控制噪声对周围声环境产生的影响。

（四）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边角料、气泡膜不合格品、原料废包材、快递袋不合格品、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液压油、废油桶以及生活垃圾。

边角料及气泡膜不合格品粉碎后回用于生产；原料废包材、快递袋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液压油及废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四、该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建成后先申领排污许可证再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该项目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评文件。工程自批复之日起五年后方决定开工建设的，须依法将环评文件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依据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5〕163号）要求，该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负责。

六、请你单位接到本批复后 3 个工作日内将该批复报送至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晋州市分局。



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

2511-130183-89-01-768717

晋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6 年 8 月 4 日印发
(印 3 份)